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西安民生

股票代码: 000564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南法信镇府前街 12 号 207 室

联系电话: 029-87481544

股份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〇八年四月一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 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持股变动报告书已全面 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控制的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变动 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 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 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无需获得政府部门的批准。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继续履行西安民生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限售条件的规定。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第三节	持股目的	3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4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4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5
第七节	备查文件	5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6

第一节 释 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指: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西安民生指: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564 证券简称: 西安民生)

本次权益变动指: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1 日与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增资协议》,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有的西安民生51,805,158 股(占西安民生总股本 19.16%)股权向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增资之行为。

本报告/本报告书/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指:《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南法信镇府前街 12 号 207 室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07年9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詹军道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110000010486453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及投资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备租赁(汽车除外)。

经营期限:至2057年9月10日

税务登记证号码: 110113666902510

通讯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南法信镇府前街 12号 207室

邮政编码: 101300

联系电话: 029-87481544

联系人: 任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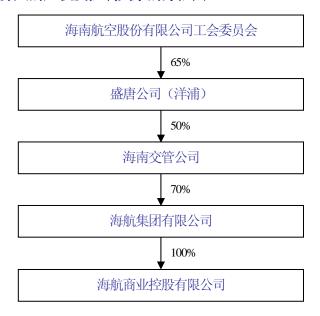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 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 家或地区的居留 权	其他公司 兼职情况
詹军道	男	董事长	中国	中国	无	西安民生董事长
包启发	男	副董事长兼总裁	中国	中国	无	无
高建平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宝商集团董事长
魏存功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宝商集团副董事长
马超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西安民生副董事长
柏彦	男	副总裁	中国	中国	无	无
姜杰	男	财务总监、副总裁	中国	中国	无	无
马明庆	男	上事	中国	中国	无	西安民生、宝商集团 董事会秘书
王福林	男	监事	中国	中国	无	无
黄琪珺	男	监事	中国	中国	无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其他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盛唐公司(洋浦)持有海南交管公司 50%股权,另 50%的股份由两家公司分别持有,不构成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法定代表人石忠良,1993年2月10日成立,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的规定,经海南省总工会核准,确认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具备法人条件,依法取得工会法人资格,代表公司全体职工行使权利。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持股目的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为了进行产业化管理,将其商业类投资归属到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管理。

二、增减股份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08年4月1日,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与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增资协议》,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西安民生51,805,158股股权(占西安民生总股份的19.16%)对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增资。

二、《股权增资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西安民生 51,805,158 股股权(占西安民生总股份的 19.16%)对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增资。

甲方保证对其拟增资给乙方的股权拥有完全、有效的处分权,保证该股权没有质押,并免遭第三人追索,否则应由甲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股权增资完成后,乙方愿意履行并承担原甲方在西安民生的一切权利、义务及责任。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自动生效。

- 三、股份的相关情况
- 1、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属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承诺期到2011年3月14日。若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增资相关程序完成后,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将不再为西安民生股东,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将成为西安民生第一大股东,持有西安民生51,805,158股股份,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仍需继续履行西安民生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限售条件的规定。

因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为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独资企业,本次权益变动不改变西安民生实际控制关系。

-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附加特殊条件和补充协议。
- 3、本次权益变动未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存在其他安排。
- 4、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况。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西安民生股票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应披露的其他信息

止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 事项。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詹军道

二〇〇八年四月一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 2、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海航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
- 4、《股权增资协议》。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陕西省西安市				
股票简称	西安民生	股票代码	00056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中国北京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 化	増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 上市 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以股权向其全资子公司增资)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一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	持股数量: 0 持股比例: 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 及变动比例	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	变动数量: 51,805,158 股 变动比例: 19.16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为	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暂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市公司股票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	是□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 股东权益的问题	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	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						
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实	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	是□ 否↓					
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如是	,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持	比准	是□ 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无需批准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 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詹军道

日期:二〇〇八年四月一日